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15—051

转债代码：113501 转债简称：洛钼转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洛钼转债”赎回结果及兑付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数量：455,580 张
- 赎回兑付金总额：45,558,000 元人民币
- 赎回款发放日：2015 年 7 月 16 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15 年 7 月 16 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46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日公开发行了49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90,000万元。

该次发行的可转债向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及原A股股东放弃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通过上交所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4〕681文同意，公司49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4年12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洛钼转债”，债券代码“113501”。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后可进行质押式回购，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105822”。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洛钼转债”自2015年6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转股价格：8.78元/股。

二、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1、赎回原因

公司的股票自2015年6月2日至2015年6月23日连续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78元/股)的130%。根据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首次触发可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洛钼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洛钼转债”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洛钼转债”按照103元/张（含当期计息年度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

2、赎回时间

“洛钼转债”赎回登记日为2015年7月9日

3、赎回过程

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至2015年7月9日期间，在证监会

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九次“洛钼转债”赎回实施公告，通告“洛钼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并将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15年7月9日）尚未转股的“洛钼转债”。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结果

1、转股情况

截止到2015年7月9日收市后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部“洛钼转债”的余额为45,558,000元（455,580张），占公司发行的可转债总额4,900,000,000元（49,000,000张）的0.93%，累计转股总量为552,895,708股，占“洛钼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5,076,170,525股的10.89%，公司总股本增至5,629,066,233股。

2、停止交易和转股

2015年7月10日起，“洛钼转债”（113501）和“洛钼转股”（191501）停止交易和转股，尚未转股的45,558,000元（455,580张）“洛钼转债”被冻结。

3、赎回情况

赎回数量：455,580张

赎回兑付总金额：45,558,000元

赎回款发放日：2015年7月16日

四、赎回影响

公司本次可转债赎回金额为45,558,000元，占“洛钼转债”发行总额49亿元的0.93%，影响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45,558,000元，未对公司资金使用造成影响。

截止到2015年7月9日收市后，公司发行的49亿元“洛钼转债”累计有4,854,442,000元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累计转股股数为

552,895,708 股，累计转股股数占“洛钼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 5,076,170,525 股的 10.89%。

本次“洛钼转债”转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629,066,233 股，增加了公司自有资本，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同时由于股本增加，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五、摘牌安排

自 2015 年 7 月 16 日起，本公司的“洛钼转债”（113501）、“洛钼转股”（191501）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七月十日